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

校人〔2019〕27 号

关于李穗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院部、校直各部门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理事会研究决定：

李穗同志担任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严晓兰同志不再担任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沈宗平同志任学生处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杨剑同志不再担任学生处副处长；

金锐同志任商贸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商贸学院院长助理；

桑士林同志不再担任商贸学院副院长；

胡洋同志任影视传媒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担任影视传媒学院院长助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

2019 年 8 月 7 日

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　　2019 年 8 月 7 日印发